

# 烟台市福山区第十九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胜利闭幕

本报讯(YMG全媒体记者)1月7日下午,烟台市福山区第十九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在全体代表的共同努力下,圆满完成各项会议议程,在福山宾馆胜利闭幕。

本次会议应到代表256名,实到代表213名,符合法定人数。

大会执行主席李金涛、纪风红、李鹏程、李彦香、毕建宏、徐建国、解新海、周道隆出席会议并在主席台前排就座。杨东霖、李忠等区级领导在大会主席台就座。大会执行主席纪风红主持会议。

会议表决通过区人大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名单。

会议表决通过6个报告的决议。

①烟台市福山区第十九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关于政府工作报告的决议

②烟台市福山区2022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2023年计划的决议

③烟台市福山区2022年预算执行情况和2023年预算的决议

④烟台市福山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的决议

⑤烟台市福山区人民法院工作报告的决议

⑥烟台市福山区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的决议

会上,区委书记李金涛发表讲话。李金涛指出,2022年是福山发展史上极不平凡、极为不易的一年。一年来,面对疫情反复冲击、经济下行压力持续加大的严峻形势和艰巨繁重的改革发展稳定任务,全区上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十九届历次全会和党的二十大精神,坚决落实中央“疫情要防住、经济要稳住、发展要安全”的总体要求,认真贯彻省委“走在前、开新局”、市委构建“1+233”工作体系和“12335”中心城区建设格局等部署安排,锚定“综合实力跻身全市第一方阵”的目标定位,高效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统筹发展和安全,全区经济社会发展取得了令人振奋的可喜成绩。这是中央和省委、市委坚强领导的结果,是全区上下团结奋斗的结果,也凝聚着全区各级人大和全体人大代表的智慧和汗水。

这一年以來,服务中心用心用力,监督实效显著增强,代表作用有效发挥,自身建设持续加强。(下转至04版)

# 政协第十一届烟台市福山区委员会第二次会议胜利闭幕

本报讯(YMG全媒体记者)1月7日上午,在圆满完成各项议程后,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十一届烟台市福山区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在福山宾馆胜利闭幕。

区政协主席李忠,副主席宋夕纯、金峰、杨世安、苏春岭、柳光全、夏翠青,秘书长赵凡出席会议并在主席台前排就坐。

区委书记李金涛,区委副书记、区长杨东霖,区人大常委会主任纪风红等区级领导在主席台就坐。会议由区政协主席李忠主持。

本次大会应到委员248名,实到委员218名,符合有关规定。

大会通过了曲健同志辞去十一届区政协常务委员职务的决定;通过了选举有关事项,补选范庆信同志为政协第十一届烟台市福山区委员会常务委员。

大会听取了政协第十一届烟台市福山区委员会提案委员会关于提案审查情况的报告。

大会通过了政协第十一届烟台市福山区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区政协主席李忠作闭幕讲话。

李忠指出,政协第十一届烟台市福山区委员会第二次会议,经过全体委员和同志们的共同努力,圆满完成了各项议程。会议期间,委员们听取并讨论了区委书记李金涛的讲话,讨论政府工作报告、政协工作报告和其他报告,围绕全区经济社会发展中的重大问题、人民群众普遍关心的焦点问题,深入协商议政,积极建言献策,充分彰显了人民政协的活力与优势。

李忠表示,2023年是全面贯彻落实中共二十大精神的开局之年。区委十五届三次全会、区“两会”对今年工作作了全面部署,全区各级政协组织和政协委员要切实增强全局意识,与全区人民一道,聚焦中心促发展、团结民主凝共识,切实发挥人民政协专门协商机构作用,以更坚定的信念、更饱满的热情、更务实的作风,在助力新时代现代化强区建设中留下政协印记。

在庄严的国歌声中,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十一届烟台市福山区委员会第二次会议胜利闭幕。

# 福山区2023年春节亮化工程启动

“玉兔迎福”特色花灯雕塑将亮相银月广场

本报讯(YMG全媒体记者 姜晓 通讯员 范志强 摄影报道)张灯结彩辞旧岁,火树银花迎新春。近日,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全面启动2023年春节亮化工作,扮靓城市街景,让群众在片片光影中感受浓浓年味,领略城市的光影魅力。

连日来,在福山城区的大街小巷、公园广场都可以看到亮化工人们忙碌的身影,他们有的举起杆子悬挂灯饰、连接灯串,有的缠绕灯串、调整灯带。绿化树木间,彩灯高挂,处处都洋溢着年的味道。

据了解,今年的迎新春亮化,设计上以“中国年·最美福山”为思路,结合兔年主题。设置“兔”造型花灯雕塑,同时围绕福山鲁菜、书法、大樱桃、甲骨文等特色文化元素,打造主题鲜明的花灯灯组。在布局上,在城区主要干道重要节点、公园游园广场设置亮化设施,重点做好以银月广场为中心的主题亮化,延伸汇福街、县府街、河滨路的道路亮化,拓展福海之云广场、河滨广场、河滨公园、健身广场、青年公园的片区亮化,丰富城市出入口、主要路口的节点亮化,营造“一心、三线、五园、多点”的春节亮化节日氛围。

以银月广场为中心,广场中心布置“玉兔迎福”特色花灯雕塑,左右两侧布置“生肖贺岁”小品雕塑,入口处布置兔形拱门,广场内布置打卡区、互动区,绿地前端摆放小兔子、发光球、红灯笼,增加层次感和立体感。同时,广场四周绿化树、草坪上也采取各类灯饰进行全方位装点,让整个广场充满喜庆氛围。



道路亮化按照“一街一景”的原则,以彩色灯串和喜庆灯饰为主,采取“点面结合”的方法,对于城区道路两侧的行道树树冠悬挂灯笼、中国结、福牌或灯饰、树干缠绕彩色灯串,营造出火树银花、流光溢彩的景象。

公园广场亮化布置组合花灯造型、蕴含春节祝福等灯饰造型,广场四周绿化树、草坪上也采取各类灯饰进行全方位装点,让整个广场充满喜庆氛围。

在道路节点,选取城市出入口、主要道路路口20余个点位进行打造,其中,河滨东

路与港城西大街西北角节点,呼应“兔年”主题,布置特色灯光雕塑;河滨路与永达街西南角节点,打造5组立体擂鼓造型,观赏性、趣味性十足。

2023年福山区迎新春亮化工程将设置特色主题花灯灯组18组,张挂各式彩灯12000余件,缠绕彩色灯串8000余串,覆盖彩色灯网7000余平方米。目前,区综合行政执法局正在抓紧组织施工,确保在农历腊月廿三小年当天正式亮灯,在春节来临之际为市民献上华丽的视觉盛宴。

## 福山区全域全时禁止燃放烟花爆竹

本报讯(YMG全媒体记者 姜晓 通讯员 孙晓伟)燃放烟花爆竹不仅污染环境、损害人体健康,还容易引发火灾,威胁着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烟台市发布了《烟台市燃放烟花爆竹管理条例》(以下简称《条例》)。

根据《烟台市燃放烟花爆竹管理条例》规定,我区全域为禁止燃放区,在禁止燃放区内,全域全时禁止燃放烟花爆竹,违法燃放烟花爆竹的,将由公安机关责令停止燃放,处五百元的罚款;构成违反治安管理行为的,依法给予治安管理处罚。

希望全区广大居民朋友们践行禁止燃放烟花爆竹的倡议,从现在做起,从自己做起,爱护环境,共同遵守社会公德,讲究文明礼仪,以实际行动为天更蓝、空气更清新、环境更优美作出应有的贡献。